一、海上世家

生于日本

福松这个名字，是郑成功在日本平户降生时父母给他起的。

郑成功为什么降生在日本平户？这要从他父亲郑芝龙说起。

郑芝龙,小名一官,字甲,号飞黄(一称飞虹)。“一官”和“上甲”,是他兄弟们排行“老大”的意思。郑芝龙兄弟五人：老二郑芝虎，老三郑芝豹(同父异母弟),老四郑芝麟,老五郑芝凤(鸿逵)。

郑芝龙,从幼年起喜欢舞拳使棒,武艺不凡。长到 18 岁的时候，就偷偷地离开泉州南安石井，跑到粤东香山澳，跟着舅舅黄程学习经商。

有一天，黄程有一批货物要用商船运往日本去经销,便委派 20 岁的郑芝龙押运。他事情办得很好，运去的白糖、麝香、沉香等贵重货物都安全高价如数售出了。

当时,在日本平户有一位名叫李旦的大商人,福建泉州籍，是旅日的华人首领。见到郑芝龙这个小老乡长得魁梧奇伟,聪明干练,也雇用他带领武装人员,押运商船去暹罗、柬埔寨、交趾等地进行贸易,每次都大获成功而还。从此，李旦便收郑芝龙为义子。在李旦死后，大部分财产和部众都由郑芝龙继承了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在郑芝龙常住的日本平户同一条街上，有一位年满 17 岁的青春少女翁氏，长得非常美丽娇艳。翁氏和她的父亲翁翊皇，都看上了郑芝龙这位美男子。郑芝龙也见翁氏天生丽质，温柔多情，便与她彼此来往甚密，不久，二人结为夫妻。

第二年夏天的一个晚上，身怀有孕的翁氏觉得肚痛，渐入昏迷状态。梦见海上波浪滔天，海涛中有一条大鱼出没翻腾。她同众人正在观看之际，大鱼跳跃扬威，直冲其怀。她惊得醒来，即分娩一男孩。这个男孩就是郑成功。这一天是明朝天启四年七月十四日(1624 年 8月 27 日)夜子时。

此时，正在街上与朋友聚会的郑芝龙，听说爱妻生子，不胜欢喜，于是匆匆往回走。邻居见了他，大声呼喊“赶快救火！”郑芝龙问“火在何处？”邻居说：“刚才，你家中火光冲天。”郑芝龙回到家中，见到爱妻和新生儿安然无恙。哪里是什么着火，原来是儿子降生时灯火射出，光亮达天。众人皆以为此种天象是大喜征兆，便纷纷前来道贺。

上述情节，是来自清人江日升著《台湾外志》。有关郑成功降生的故事，在日本还有另外一种说法。翁氏怀着郑成功时，有一天，她到平户千里滨去游玩，在海边拾贝壳。就在这时，翁氏肚痛难忍，便靠在千里滨内的一块巨石上生下了郑成功。巨石旁有一株古松，长得十分茂密。因此，郑成功降生后，父母给他起名叫福松。而今，当地人仍把这块巨石称为“儿诞

石”。人们为了敬仰郑成功的伟绩，常常有人来此凭吊。

郑芝龙在日本平户有一帮子要好的朋友，共计28人，大多是来自中国福建沿海的老乡，皆为血气方刚的青年人。他们到日本经商，离乡背井，受人驱使,日月煎熬。为改变这种困难局面,这 28 人结拜为盟兄弟，推举体魄雄健、武艺高强的颜思齐为老大(盟主)。郑芝龙年龄最轻,为尾弟。他们结盟的真实意图是想发动武力暴动，夺取地盘，称霸一方。就在郑成功降生前夕，他们定计在七月十五日举事，不料走漏了消息，日本派兵四处追捕他们。郑芝龙为了活命，抛下爱妻和儿子，与其他27个兄弟乘船于十五日逃离日本，经过 8 昼夜航行，到达中国台湾北港(位于今台湾西南部)。他们分为 10 寨安营,辟土伐木,抚恤土番,齐力垦植,谋足食衣 尔后整船入海，一面继续经商，一面控扼海上航道，掳掠海船货物。盟主颜思齐广招流民，扩大势力，不多日，队伍便猛增至 3000 多人，变成了一伙名副其实的商人海盗集团。这时,郑芝龙的二弟郑芝虎、三弟郑芝豹、远房弟郑芝莞等人，也来到台湾入盟。

第二年(1625 年)九月,盟主颜思齐病死于猪罗山(今嘉义市),郑芝龙当上了盟主,并决定对这支队伍进行大刀阔斧的整顿。他的想法是：这支队伍，不应是人们痛骂的那种海盗，而应是一支一面经商、一面劫富济贫和惩恶扬善的商贸武装集团。为此，第

一,设立军中帅旗,树立盟主的权威 第二,将原 10 寨按军事编制,改为 18 芝,芝官既是经商之主,又是武装之主 第三,他放弃郑一官之名,正式起用郑芝龙之名 第四,任命了参谋、总监军、督造、监守、粮官等官职,加强集权 第五,严明纪律,约束部众不得扰害平民,不得掳掠妇女,不得焚毁民屋,不得杀害俘虏。队伍发展很快,几年内,猛增至 7 万多人,帆船 1000 余艘。

明朝廷对郑芝龙崛起东南沿海，一筹莫展。此时,来自西北部的王嘉胤、高迎祥、李自成、张献忠为代表的农民起义军,声势越来越大 来自东北的努尔哈赤创建的后金及其继承人皇太极改号的大清，已经占据了东北大部分地盘，满洲八旗劲旅勇猛无比，对明王朝构成了巨大的威胁。明朝廷为了集中力量对付农民起义军和满洲八旗劲旅，决定对郑芝龙进行招抚。而郑芝龙则想借助于明朝的‘官军’名气,进一步扩大势力，称霸东南沿海。由于这两方面的需要，郑芝龙与明朝巡抚熊文灿于崇祯元年(1628 年)七月达成招安协议。九月,明朝廷授予郑芝龙守备之职。明守备之职位在游击将军之下、把总之上。

郑芝龙集团成为‘官军’之后,所踞地盘未变,队伍也未被改编，对所在州县征收富户的资饷依然如故。然而,郑芝龙却打着官军的旗号,名正言顺地打击海上与之对抗的各种势力。

明崇祯六年(1633 年),与侵占中国台湾的荷兰

军舰首战厦门外围,焚死、溺死荷军官兵数百人,生擒夷酋一名。九月二十日,荷舰 59 艘游弋外洋,向明军显示其威风。郑芝龙指挥舰船从三面夹击荷舰，一举焚毁荷船 50 多艘,焚死、溺死荷军官兵上千人,生擒红毛 119 人、海贼 19 人,缴获夷船 6 艘、铳炮 21 门，海图一幅。荷兰人无可奈何地逃离了厦门。

郑芝龙打着官军的旗号,开始横扫各路海盗。他接二连三地扫灭了盘踞金门、横行澎湖一带海域的大海盗首领李奇魁；盘踞乌洋一带的海盗首领杨禄(杨六)、杨策(杨七)盘踞南日、劫掠闽安的海盗首领褚采老 横行粤东碣石、南澳一带及福建沿海的海盗首领刘香(亦称刘香老)。收编了他们的部众,扩大了自己的队伍。

郑芝龙荡平海盗之后，控制了台湾海峡水上交通,垄断了东南沿海的海上贸易,成为独霸一方的有强大武装作盾牌的大海商。当时,在东南亚进行殖民活动的荷兰人惊呼"郑芝龙 海上之王。"这是西方人对郑芝龙势力的最恰当不过的表达。

郑芝龙还抓紧了开发建设台湾的活动。他多次向台湾运送大陆的灾民。其中一年运送福建灾民就有 2 万人之多。他几乎拿出了自己的全部家资,给灾民每人发银 3 两，还买了 1 万头牛,运往台湾,每 3 人给牛 1 头,让他们开荒种田。这样以来,灾民有了生计，台湾得到了开发，他郑芝龙也得以大批收租。由此,郑氏集团财富日益巨增,在台湾海峡两岸都扩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大了他的势力范围。郑芝龙的上述举措及其成就,为其儿子郑成功尔后登上政治舞台，准备了雄厚的物质基础。

七岁回国

郑芝龙在红红火火干事业的日子里，始终没有忘记远在日本平户的爱妻翁氏和爱子福松。

他在逃离日本后的几年里，也曾偷偷地去平户与翁氏、福松相会过。但由于他来去匆匆,年幼的儿子福松已经记不得父亲的模样了。

翁氏在日本平户精心抚育儿子。小福松长得胖胖的,壮壮的,眉宇舒展,气宇轩昂,聪明伶俐,举止异人,人见人爱。母亲教小福松许多知识,不仅会讲日语，也会讲汉语。母亲还为小福松拜请了剑道老师,每日教他练习拳剑不辍。

明崇祯三年(1630 年)五月,郑芝龙遣人驾海船去日本,迎接翁氏和儿子福松回福建。由于日本幕府的限制，只同意福松回中国，而翁氏仍然留在日本。九月,福松随船在海上航行十日,来到了福建南安县安平镇。这里是郑氏集团大本营所在地。父亲郑芝龙亲自出门迎接。郑芝龙看到儿子福松仪表不凡,说话声音洪亮,屈指一算已是七岁。他追忆福松降生时出现的火光奇兆，心中大喜，想必儿子长大定成大器。

郑芝龙望子成龙,期望福松刻苦读书,将来进取

功名,光宗耀宗。他为儿子聘请了专职老师,教福松读书、习字、操练剑术。老师将福松的名字,改为郑森。森者,茂盛直立、整齐严肃之意也。郑森,这个名字,从 7 岁一直叫到 21 岁。

郑森经过家教和师教,读书很努力,加上天资聪明,凡老师所教,皆一一娴熟。

郑森喜读《春秋》、《资治通鉴》及历代正史,尤其喜爱熟读《孙子兵法》和《吴子兵法》。他还十分崇拜中国历史上那些足智多谋、运筹帷幄、驰骋疆场、治国安邦的英雄豪杰。对正史中有关这些人物的列传、本纪,更是爱不释手。

郑森为了进取功名,适应当时科举考试的需要,他认真练习制艺时文,而且八股文章作得相当不错。

郑森也常常持剑骑射,像他父亲那样,重视习练武艺。至于吟诗赋词,他也作为业余爱好不忘练习。

郑森志存高远。在他 11 岁时,老师从其所读之书中拈出‘洒扫应对’四字,让他命题作文。这四个字,本来是指日常生活之事,但郑森却把这四字看成是天下兴亡的比喻。于是,他联系历史,引经据曲,语出惊人。写道“:汤武之征诛,一洒扫也;尧舜之揖让,一进退应对也。”老师看后,对学生居然把日常生活洒水扫地与治国平天下的道理联系起来,十分欣赏,批阅“:颇为新奇惊异之说。”

郑森由于表现不凡,甚得老师及长辈的喜爱。尤

其是叔叔郑鸿逵,对郑森格外器重。郑鸿逵是明朝的一员武科举人，后来中了进士，先后升任都指挥使、副总兵、总兵及南明隆武朝大元帅等职，慧眼识英才,常常夸奖郑森说:“此系吾家千里驹也!”千里驹，意指少壮的骏马，长大后必定出类拔萃。

有一位从外地来福建的相士，在一个偶然的机会见到了郑森,惊奇地对郑芝龙称贺道:“郎君英物，骨相非凡。”郑芝龙谢说:“我乃一介武夫,此儿倘能博得一科目,为门第增光,则甚幸矣。”相士说:“郎君实为济世雄才,非止科甲中人。”相士对郑森的夸赞，是故意卖弄玄虚,还是真的看出了某种奥秘,此处暂且不论,但郑森后来的实际发展和壮举,却被相士言中了。

郑芝龙按着当时的社会风俗,有多个妻妾。除了在日本的翁氏之外,又先后娶陈氏、颜氏,另有侧室李氏、黄氏。这些妻妾为他生有 6 个儿子。郑森作为长子,处处为弟弟作表率。几个弟弟参差不齐,有的虚心向大哥学习，有的则不然，常以富家子弟自居，因此，常常受到父亲和大哥的训斥，逐步有所长进。郑森对弟弟们的关心和爱护，受到继母颜氏的赞许，故而颜氏对郑森也逐渐当作亲生儿子一样对待，而郑森对颜氏也如同亲生母亲一样去孝敬。

童年的郑成功,终究还是个孩子。他离开慈母之后,孩童思母之情萦系心怀。每当夜深人静、读书告一段落之时,他总要跪到庭院中,翘首向着母亲所在

的东方张望,还时常独自叹息,掩面流泪,寄托思念母爱之情。后来,随着年龄的增长,知识的长进,他把思母之情埋在心底，并且作为发奋图强的一种动力。

县学生员

郑芝龙自己思妻,也知道儿子思母,所以,千方百计终将翁氏接回了福建。这时,儿子郑森已经长到了十多岁，见了久别的母亲，一头扑到母亲的怀里,母子二人喜得大哭一场。

郑森有生母在身边,又有继母的关怀,感受到了家庭的温暖，全身心地投入到学业之中。

明崇祯十一年(1638 年),15 岁的郑森升入南安县学,成了弟子员,也叫博士弟子员。相传弟子员始于汉代。明清之际的县学,相当于近现代的中学,所学课程,对郑森来说,比较浅显。尽管如此,郑森依然十分认真,成绩优异,获取了廪生资格。所谓廪生,是明清两代所设的廪膳生员,定期由府、州、县发给银子和粮食补助生活，是对成绩优异生员的一种奖励。

在郑森做县学生员期间，父亲郑芝龙沿袭当时社会风尚,主持编修郑氏族谱。其目的,一方面是借此光宗耀祖,维系宗族,团结对外;另一方面也是借此向子孙后代宣传忠君报国、积德行善思想,以求世

代兴旺。郑芝龙觉得,郑森等儿辈渐渐长大,也正该向他们进行家史、族史教育了。

郑芝龙所修郑氏族谱——《石井本宗族谱》,现在仍保存在世。郑氏族谱告诉人们郑氏的祖先,原先住在北方。在唐僖宗光启年间(885~888年),为避战乱,从光州固始(今属河南省)迁徙到了福建、广东一带。时至北宋靖康年间(1126~1127年),郑氏五郎隐石公兄弟散居于莆田、漳州、潮州各地。后来,隐石公这一支从侯官迁徙到泉州武荣,再后来,又迁徙到了南安石井。从此,在石井世代定居,成为"石井郑氏"。从隐石公传到第10代孙,是郑成功的祖父,名士表,人称象庭公,曾任福建泉州府库吏。

郑芝龙修完郑氏族谱后,于明崇祯十三年(1640年)十月初一,特地以时任福建参将之衔,撰写了《石井郑氏宗谱序》。他在序言中,回顾自己海上发迹的历程,提出"做人不能忘本,不能忘亲,不能忘君。他在序言中,还对子孙后代提出要求:一定要忠君报国,积德行善,不能走斜路,不能做不肖子孙,否则,就要开除族籍,不准进宗庙。

有一天,儿子们放学在家,郑芝龙便让长子郑森带着几个弟弟随他一块去宗庙拜祭。郑芝龙利用拜祭祖宗的机会,拿出他撰写的郑氏族谱"序言",让郑森给诸弟宣读,还让郑森逐字逐句解释"序言"的主旨大意。很显然,这是郑芝龙特意安排对郑森等诸子进行的忠君报国教育。郑森对父亲的族谱序言读得

很有感情,解释得也很得体。尤其是郑森联系庙堂上的联语“有一点欺,何堪对祖;无十分敬,漫许登堂”,来解释父亲写的族谱序言,申明子子孙孙定要力学显亲,国尔忘家,廉能倡义,孝悌乡里,积善于人。此时,郑芝龙心满意足地说“森儿最解父意,你们弟兄定要以森兄为榜样。”

郑芝龙对儿子们更加注重抵御荷兰殖民者的爱国保家教育。他本人就是一个多次同入侵的荷兰殖民者进行较量的战将。

那是 17 世纪初,荷兰殖民者为了到东方扩张殖民地的需要,成立了庞大的殖民侵略机构——荷兰东印度公司,并于明天启四年(1624 年)派军舰 13 艘,侵占了中国台湾西南部。同年,又赶跑侵占基隆、淡水等地的西班牙殖民军,霸占了台湾岛,擅自构筑台湾城(今台南安平),以其热兰遮号兵船名字命名该城为热兰遮城;又构筑了赤嵌城(今台南市),并且建立了驻台最高殖民机构。

荷兰殖民者自称是台湾的主人,说什么“中国皇帝将土地赐予了东印度公司”,肆无忌惮地对台湾民众实行军事镇压、政治分治、经济掠夺等政策,并以台湾为基地,在海上劫商掠货,派兵侵犯中国大陆。

荷兰人的长相,白面红须,故被明朝人称为“红夷”“红毛”或“荷夷”。

郑芝龙说:“红夷说中国皇帝将台湾赐给了他们,这是无稽之谈。台湾是属于中国皇帝的。”又说: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“我跟红夷斗,一是斗武,刀对刀,枪对枪,兵船对兵船;二是斗钱,既要同他们进行贸易,又要赚他们的钱,不能让红夷占了便宜。”

“父亲能斗得过红夷?”郑森及其弟弟都在发问。

“哪能斗不过。”郑芝龙回答说。

“听说红夷船坚炮利,是吗?”儿子们问。

郑芝龙说:“红夷的船坚炮利,是跟中国人学的。相传本朝永乐年间,成祖皇帝差三宝太监郑和率领大小船只 200 多艘下西洋,遍历各国。其中,有 62 艘巨型宝船,为当时世界之最。荷兰人见了中国船,就画样打造,结果学生超过了老师,这样红夷才有了坚船利炮。不过红夷也没有什么了不起,他们在老父手下是外强中干的败军。”

郑芝龙说起明崇祯十二年(1639 年)六月那次海战。荷兰国将军郎必即哩哥,力能举鼎,兼精剑术,驾驶 9 只夹板船侵犯我闽、浙沿海,官军无力抵抗。郑芝龙奉檄,率领郑芝豹、郑芝彪、郑鸿逵、郑芝麟等将士,用火攻大败红夷,连烧红夷夹板船 5 只,其余红夷贼船狼狈遁逃。

郑芝龙说起料罗湾海战,更是眉飞色舞。他说:“此役,足以扬中国之威,而落狡夷之魄也。”那是明崇祯六年(1633 年)九月,郑芝龙密遣间谍,查明红夷情状,接着率师直捣侵占我澎湖火屿之红夷,焚溺死红夷数百人,生擒红夷首领一人。尔后,移师料罗

湾,郑芝龙率部主攻荷兰夹板船,各路官军将士浑身是胆，乘胜长驱，以摧枯拉朽之势，取得了辉煌战果。计生擒伪王、夷首、夷众等 120 余人,烧死夷众数千人,焚毁夷甲板巨舰 5 艘,击毁夷小船 50 余只,缴获巨舰 1 艘。当时朝廷内外,皆称“闽粤自有红夷来,此捷创闻。”

郑芝龙由于屡屡击败荷兰殖民者,所以,郑芝龙在荷兰殖民者眼里,成了当地的最高统治者。红夷为了讨好郑芝龙偷偷地向他奉献各种礼物，其中有王杖和金冠。按贯例,此物多是敬献给国王的礼物。郑芝龙为了显示个人的武功和威风，特此让郑森兄弟们亲眼观看。

青少年时代的郑森及其弟弟，从父亲的经历和言谈中,得知荷兰殖民者本是西方之人,来到东方横行霸道,侵我国土,杀我同胞,掠我财富,是不义之举 荷兰殖民者表面上耀武扬威,盛气凌人,不可一世,但也是可以打败的。

明崇祯十四年（1641 年）, 18 岁的郑森,虽然仍在县学读书,然父母按照当时早婚的习俗,给他安排了一门亲事,女方是明朝礼部侍郎董颐先的侄女。董氏,生于明天启三年(1623 年),比郑森大一岁,也是个名门闺秀。婚后第二年十月初二,生下了长子,名叫郑经，亦即郑成功卒后的延平王继任人。

明崇祯十五年（1642 年)八月,19 岁的郑森到福州参加了乡试。乡试,是科举制度的一种,明清两代,

每隔三年在省城举引一次考试,凡考中者称举人。郑森此次是否考中 史料只记其考,未记其中,故不敢妄猜。

国学监生

明崇祯十七年(1644 年)初,21 岁的郑森从福建南安县来到明朝南都——南京,进了国学,成为监生。国学,是国子监的简称,是中国封建时代的最高学府。当时,明朝国学有两座,一座在国都北京,一座在南都金陵。作为中央教育机构,国子监始设于晋武帝咸宁二年(276 年),时称国子学,此后历代名称虽异,但皆为最高学府。唐代起,始称国子监。明清两代所设国子监,为教育管理兼国学性质,教育对象乃属于更高级官员之子弟。郑森其父郑芝龙此时已成南安伯。

国学的任务是给国家培养未来的栋梁之才,为朝廷培养统治工具。因此,对每个监生要求相当严格。国学设有率性、修道、诚心、正义、崇志、广业六堂。所学课程,除了"四书""五经"之外,还有当朝的特别课程,要精读明太祖朱元璋御制《大诰》、《大明律》。监生们每日与教官一道会讲、复讲、背书、轮课;每月要考试经、书、义各一道,诏、诰、表、策论、判二道 每天要练习毛笔字 200 多个,用王羲之、王献之、欧阳询、虞世南、颜真卿、柳公权等人的字帖作范

本。监生的衣食由官府供给,监生的衣冠、饮食、步履、作息等都要严格遵守统一规定。

严师出高徒。人们看到成年的郑成功,有一手漂亮的毛笔字,且有很深造诣的古文修养,能写一手好文章,那是一点也不奇怪的。

南都国学,由大学问家钱谦益掌管。钱谦益是南都的礼部尚书,后又兼翰林院侍读学士掌院事,加太子太保。郑森进国学后,就拜钱谦益为师。钱谦益见到郑森一表人才,丰采掩映,奕奕耀人,洒脱不俗,胸怀大志,于是对他格外喜欢和器重。所以,老师给郑森起了一个新的字,叫‘大木”。这不仅因为‘大木’与“森”字相互对应,更重要的是‘大木”二字蕴涵着‘国家栋梁”之意。这既是老师慧眼识珠,又是老师对学生的殷切期望。

这一年三月,郑森到钱谦益的居家江苏常熟去谒见老师。钱谦益仕途上近年受挫,常与爱妾柳如是竟日以诗文为娱,但匡复天下之志未曾泯灭。郑森见到老师,也把自己关心天下兴亡的思绪向老师倾吐。他在讲到为政之道时说“:要知人善任,招携怀远,练武备,足粮贮,决壅蔽,扫门户。”钱谦益知道学生少年气盛,血气方刚,忧国忧民,直言不讳,是针对现实朝政国事而发。然而,凭他之经验认为,如此高论在目前却难以兑现。他说“:我学子所言,知之容易,行之甚难矣。”

郑森对老师所说‘行之甚难”有不同看法。他说:

“能统领将军，伊尹一人；能统领士兵，虎贲三千足矣。不能，多益扰，衽席间皆流寇也！”

钱谦益觉得这位学生确有独到见解，与其“大木”之字十分相称。他们师生之间又谈到吟诗作赋。钱谦益夸奖郑森三首诗作说：“学子常熟之行，得五言诗三首。其中《游剑门》一首，清疏自然，颇具古风；而《游桃源涧》两首声调清越，不染俗气，少年得此，诚天才也！”

据说，曾任崇祯朝户科给事中、后为南明大学士的瞿式耜(他也是钱谦益的门生)，对郑成功的《游桃源涧》两首诗，同样有很高的评价，他说“：桃源上首，曲折写来，如入画图，一结尤清绝。次首，瞻瞩极高，他日必为伟器，可为吾师得人庆。”

郑森从常州回到南京不久，农民起义军李自成的大顺军攻占了北京。崇祯皇帝走投无路，逼迫皇后自尽，剑劈 15 岁的亲生女长平公主之后，自己吊死煤山的噩耗，断断续续传到金陵。五月初一，明福王朱由崧在凤阳总督马士英等人陪护下，从江北辗转来到南京。五月三日，福王称“监国”，意为代理皇帝。五月十五日，即皇帝位，改明年为弘光元年。弘光帝是一个嗜酒好色、骄奢淫逸之徒。面对着清王朝定鼎北京，清军大举南下，且日益迫近南京，全国一片混乱的残破局面，仍然花天酒地，金陵依然是歌舞升平，弘光朝的官吏们依然是大闹派系之争。

忧国忧民的郑森及其年轻的国学同学们，面对

国家危局，坐立不安，书读不进了，不时地吟叹杜甫的诗句：“国破山河在！”他们都觉得金陵住不下去了，以后能否再次光临金陵也很难预言了。于是，纷纷前往太祖朱元璋的明孝陵去凭吊，尔后就陆陆续续回家转了。郑森在金陵不到一年时间，恋恋不舍地离去，怏怏不乐地回到了福建南安。

郑森先前曾经立志要做一个经世济民的文官。他苦读寒窗十多年，都是为着这一目的。而今，天下大势已变，他不得不改变这一志向，立志去当一员武将，期望承担起复兴大明帝国的重任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